

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110 年 10 月 1 日 至 110 年 10 月 31 止

主管機關名稱：金門縣環境保護局

單位：元

宣導主題、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及科目	金額	備註
飲用水安全宣導廣告	金門日報	3天 (10/4、6、13)	水保科	代收款-110年度河川污染整治考核補助運用計畫-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	30,000	
廢紙及紙容器回收宣導廣告	金門日報	2天 (10/26、31)	廢管科	資源回收計畫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24,000	
廢紙及紙容器回收宣導廣告	金門時報	3天 (10/26、27、28)	廢管科	資源回收計畫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30,000	

【說明】：

- 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，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。
-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運用媒體類型為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 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-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。
- 預算來源係指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，科目係指公務預算二級用途別科目或基金預算三級科目。

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110 年 10 月 1 日 至 110 年 10 月 31 止

主管機關名稱：金門縣環境保護局

單位：元

宣導主題、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及科目	金額	備註
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	----

5. 如有補充說明等事項請列入備註表達。